证券代码: 834261 证券简称: 一诺威

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1月3日 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 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,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,我们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,在 审慎查验的基础上,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中《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 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经审阅,我们认为:公司本次调整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方案考虑了公司所属行业及发展阶段、财务状况、资金需求及融资规划等情况, 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。该方案切实可行,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 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 情形。 因此,我们一致同意此项议案,且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:朱德胜、张义福、齐萌 2023年01月03日